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Tourism Group Duty Free Corporation Limited

中國旅遊集團中免股份有限公司

(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80)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中國旅遊集團中免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中國旅遊集團中免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利潤分配方案公告》，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旅遊集團中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范雲軍先生

中國•北京

2025年10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范雲軍先生及劉昆女士，執行董事常築軍先生、王月浩先生及王軒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葛明先生、王瑛女士及王強先生。

中国旅游集团中免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5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32,828.08 万元（未经审计）。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5 年三季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5 元（含税）。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2,068,859,044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 517,214,761.00 元（含税），占 2025 年前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重为 16.95%。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本利润分配方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了公司盈利能力、财务状况、未来发展规划等因素，严格执行了公司现金分红政策，履行了现金分红的相应决策程序，符合公司长期持续发展的需求，增强了投资者的获得感，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批准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旅游集团中免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10 月 31 日